

孝义市煤基固废生态回填及区域生态 修复治理试点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孝义市瑞恒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2026年3月



孝义市煤基固废生态回填及区域生态
修复治理试点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孝义市瑞恒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2026年3月



目 录

建设项目公众参与说明	1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2.1 网络	4
3.2.2 报纸	6
3.2.3 张贴	9
3.3 查阅情况	10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0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0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0
6 其他	10
7 诚信承诺	10

建设项目公众参与说明

1 概述

孝义市瑞恒能源环保有限公司是一家以从事装卸搬运和仓储业为主的企业，公司注册地址位于山西省吕梁孝义市府前街。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孝义市阳泉曲镇仲家山村西侧 0.85km 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进场道路、场内道路、拦渣坝、填埋区、表土存放区等。主要工程为场地平整、拦挡工程、排水工程、防渗工程、矸石规范化填充处置工程、边坡防护工程、顶部防护工程、覆土封场绿化、道路等。孝义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为本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511-141181-89-05-99152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及要求，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我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已委托山西清泽阳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孝义市煤基固废生态回填及区域生态修复治理试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接受委托后，山西清泽阳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赴现场实地踏勘，污染源调查等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本项目属于“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中“10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项目并采用填埋方式处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2025 年 8 月 3 日，我单位在山西环保信息网上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单位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在山西环保信息网上进行了公开，公开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2026 年 1 月 19 日至 2026 年 1 月 30 日）；同时，我单位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1 月 29 日在山西晚报上分别对本项目进行了公示；2026 年 1 月 19 日，我单位在上林林窠村张贴了公告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在 2025 年 8 月 3 日，我单位于 2025 年 8 月 1 日确定了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公开的主要内容如下：

- (1) 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 (2) 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 (3)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 (4)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 (5)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2 公开方式

我单位于 2025 年 8 月 3 日在山西环保信息上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截图如下：



热门搜索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首页 > 公告公示

公告公示

孝义市煤基固废生态回填及区域生态修复治理试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次公众参与公示

编辑时间: 2025-08-03 浏览次数: 1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7.16)等文件的要求,现将孝义市煤基固废生态回填及区域生态修复治理试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有关信息予以公告。公告内容如下:

(一) 建设项目的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孝义市煤基固废生态回填及区域生态修复治理试点项目

建设地点: 山西汾谷酒业有限公司位于山西省吕梁市孝义市阳泉曲镇柳湾村南侧0.68km处,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1°31'48.92399"北纬: 37°3'26.51250"

建设内容包括回填工程、拦挡工程、防渗工程、边坡整形工程、消力池工程、集水池、排水工程、道路工程、土地复垦工程、削坡、整地工程及配套*****、监测、消防、环保等工程。

(二) 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孝义市瑞恒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联系人: 武总

联系方式: 15835814277

邮箱: haozhiyuan4678@163.com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编制单位: 山西晋泽阳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 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通过邮件、信函将公众意见反馈给我公司。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孝义市瑞恒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2025年8月3日

上一页: 孝义市煤基固废生态回填及区域生态修复治理试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下一页: 太原市德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麦地掌煤矿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造林绿化项目环评信息二次公众参与公示

相关资讯

- 孝义市煤基固废生态回填及区域生态修复治理试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编辑时间: 2026-01-05
- 孝义市煤基固废生态回填及区域生态修复治理试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次公众参与公示 编辑时间: 2025-08-03
- 太原市德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麦地掌煤矿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造林绿化项目环评信息二次公众参与公示 编辑时间: 2026-02-28
- 太原市德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麦地掌煤矿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造林绿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一次公示 编辑时间: 2025-11-03
- 长治市森泽蓝洋固体废物治理有限公司武乡分公司 粉煤灰综合利用生态修复项目前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编辑时间: 2026-02-14

友情链接

省内环保

省外环保

政府网站

首页

信息公开

工作动态

公示公告

资料中心

标准导则

政策法规

在线反馈

反馈邮箱

问题回复

联系我们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公众未提出不满意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单位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在山西环保信息上进行了公开，公开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

公开的主要内容如下：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周围各村庄的居民、单位职工及团体、组织和管理部门。

（3）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的下载地址：
<https://www.jianguoyun.com/p/DWYjCegQwbftDRiOI4UGIAA> 提取码：zSrvsz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在本信息公开后，以信函、电子邮件、电话或者其他联系方式提出公众意见。

（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6 年 1 月 19 日至 2026 年 1 月 30 日。

3.2 公示方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2026 年 1 月我单位采取网络、报纸以及张贴公告的方式进行公示。

3.2.1 网络

2026 年 1 月 19 日我单位在山西环保信息网上对本项目进行公示，该网站具有专门的公示平台，公众便于知晓。公示时间：2026 年 1 月 19 日至 2026 年 1 月 30 日。



热门搜索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首页 > 公告公示

公告公示

孝义市煤基固废生态回填及区域生态修复治理试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编辑时间: 2026-01-19 浏览次数: 4 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规定和生态环境部2018年7月16日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的要求,现将拟建项目环评的有关情况进行第二次公示。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孝义市阳泉曲镇神安山村西前0.85km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进场道路、场内道路、拦渣坝、堆埋区、表土存放区等,主要工程为场地平整、拦挡工程、排水工程、防渗工程、岩石资源化填充工程、边坡防护工程、顶部防护工程、覆土封场绿化、通商等。

本次环评主要根据项目所处的环境质量现状,判定有无新增本项目建设和运行中的环境问题,根据以声环境为主要环境保护目标的环境影响分析,从规划、产业政策、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环境影响预测分析,并结合公众参与调查,分析其项目的环评可行性,并且从环保的角度提出相应的建议,以期对环境更好地保护。

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
本项目可能引发的环境问题主要表现为以下几方面的污染:

1. 废气: 运输扬尘, 堆存扬尘, 堆存扬尘。
2. 废水: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主要为生活污水、车辆冲洗废水、渗滤液。
3. 噪声: 主要来自施工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
4. 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有废土、废石、混凝土块及生活垃圾等。

三、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要点

1. 废气治理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1) 运输扬尘
加强运输车辆的管理, 限制汽车超载, 运输车辆加盖篷布, 使用国八及以上排放标准新能源全封闭厢式车; 运输车辆出厂前对轮胎、车体进行清洗, 对路面经常清扫和洒水, 采取以上措施可抑尘70%, 场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四排放标准, 且必须完成编码登记。
(2) 堆存扬尘
作业过程中定期洒水(洒水作业应覆盖整个工作面), 设移动式雾炮, 道路洒水等措施。
2. 废水治理
(1) 车辆冲洗废水
运输车辆冲洗废水经洗车平台废水收集池、沉淀池、清水池处理后循环利用, 不外排。
(2) 渗滤液
渗滤液经渗滤液收集池收集后用于治理区洒水抑尘。
- (3)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简单, 用于治理区洒水抑尘。
3. 噪声与扬尘防治
禁止休息时段施工, 运输; 限制车速, 禁止鸣笛。
4. 固体废物治理
一般工业固废: 废土全部用于治理区场地的平整; 废石、混凝土块等建筑垃圾全部运至当地建筑垃圾堆埋场处置;
生活垃圾: 管理站设置垃圾房,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指定的垃圾收集站。

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在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的前提下, 地方政府的环保政策、法规和标准, 保证废气、废水、噪声达标排放和固废合理处置, 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本项目在严格执行环评管理制度的前提下, 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政策、法规和标准, 从环保角度考虑, 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1. 为了了解您的环保意识, 请您从长期居住在本地区的环境质量的直观感受出发, 对本项目的利弊作出判断, 为决策提供依据。

2.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为项目周边厂址周围村庄的居民、单位职工或团体、组织和管理部门。

六、公众意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的方式和期限

1. 采取公告、咨询专家意见、随机调查、座谈会等形式公开征求公众意见。
2. 征求公众意见的时间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天内, 可通过公告提供的联系方式联系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 向有关技术人员进行咨询。

七、征求公众意见起止时间
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八、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 孝义市瑞恒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副总 联系电话: 15835814277
评价单位名称: 山西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长治路249号晋创中心众创空间第29号工位
联系人: 高娟 联系电话: 0351-8371347
链接: <https://www.jiangyuyun.com/p/DWYjCegQwbFTDRiOIAUGIAA> (密码: zSrsvz)

上一页: 暂无

下一页: 孝义市煤基固废生态回填及区域生态修复治理试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次公众参与公示

相关资讯

- 孝义市煤基固废生态回填及区域生态修复治理试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次公众参与公示 编辑时间: 2026-01-19
- 孝义市煤基固废生态回填及区域生态修复治理试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次公众参与公示 编辑时间: 2025-08-03
- 太原市阳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用地复垦利用项目环评信息二次公示公告 编辑时间: 2026-02-28
- 太原市阳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用地复垦利用项目环评信息二次公示公告 编辑时间: 2025-11-03
- 长治市森林草原防灭火物资储备有限公司分公司 粉煤灰综合利用生态修复项目前期环评公示 编辑时间: 2026-02-14

友情链接

省内环保

省外环保

政府网站

首页

信息公开

资讯中心

在线反馈

联系我们

工作动态

标准导则

反馈编辑

问题回复

公示公告

政策法规

问题回复

问题回复

3.2.2 报纸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我单位选择在山西晚报上进行。该报为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符合报纸公示要求。共公示两次，公示时间分别为 2026 年 1 月 28 日、1 月 29 日。

3.2.3 张贴

2026年1月19日，我单位在上林林窠村张贴公告，林林窠村位于本项目周边，选取的地点合理。张贴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即至少至2026年1月30日。现场张贴情况如下：



3.3 查阅情况

项目征求意见本查阅场所为孝义市瑞恒能源环保有限公司，公示期间未有公众到此查阅报告。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公众反对项目建设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对项目建设提出质疑性意见，故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没有收到公众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没有收到公众意见，未作采纳反馈。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没有收到公众意见，未作未采纳反馈。

6 其他

存档备查情况：存档备查情况：第一次、第二次公示截图及照片，公众参与调查表。

7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孝义市煤基固废生态回填及区域生态修复治理试点项目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征求意见期间，没有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我公司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孝义市煤基固废生态回填及区域生态修复治理试

点项目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孝义市瑞恒能源环保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孝义市瑞恒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6年3月1日

